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9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西南证券总部大楼（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2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48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41,479,099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8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会议由姜栋林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负责人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003,418,060	99.06	36,602,039	0.91	1,459,000	0.04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表决情况中，百分比保留 2 位小数，比例之和不等于 100%系因四舍五入造成。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中联（重庆）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秀江、黄宗琳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0 日